沙气防指〔2023〕1号

重庆市沙坪坝区气象灾害防御指挥部

关于印发《2023年沙坪坝区气象灾害防御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气象灾害防御指挥部各成员单位：

现将《2023年沙坪坝区气象灾害防御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重庆市沙坪坝区气象灾害防御指挥部

 2023年7月18日

（此件公开发布）

2023年沙坪坝区气象灾害防御工作要点

为加强全区气象灾害防御工作，切实履行气象灾害防御工作职责，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根据《2023年重庆市气象灾害防御工作要点》（渝气防指〔2023〕3号），特制定2023年全区气象灾害防御工作要点。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定不移走预防治理之路， 按照《2023年全区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要点》（沙府发〔2023〕2号）要求，统筹发展和安全，以“控大事故、防大灾害”为目标，加强统筹协调，压实各级责任，强化阶段综合趋势分析和临灾会商研判，持续提升气象灾害监测预警服务能力，杜绝因灾导致的群死群伤责任事件，最大限度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主要任务

（一）对标“统得好”，加快体制机制完善。

1. 压实各级防御责任。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是基层气象灾害防御的责任主体，要成立气象灾害防御工作领导小组，承担属地的气象灾害防御职责。各部门要落实气象灾害防御的属事责任。（责任单位：各镇街，区气象灾害防御指挥部成员单位）

2. 增强科普宣教实效。在广泛开展防灾减灾科普宣传的基础上，重点面向各级应急责任人开展业务培训，强化监测预警和灾害防御责任意识和履职能力。基于气候变化大趋势，重点就我区易发的暴雨、高温、大风、大雾等突发、极端灾害天气，针对性开展科普宣传和警示教育，不断提升社会公众适应气候变化和利用气象预警信息防灾避险的意识和能力。（责任单位：各镇街，区气象灾害防御指挥部成员单位）

（二）对标“测得准”，强化基础能力提升。

3. 加快基础设施建设。加快自动气象站升级改造、知天·沙坪坝防汛决策指挥系统、智能天气预报系统、智慧水利系统等设备和系统完善，持续提升监测预警能力。（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区农业农村委）

（三）对标“收得到”，优化预警信息传播。

4. 完成预警系统升级。加快推进各行业部门、镇街预警响应规范录入、指令匹配和发布系统升级，充分利用冬春时节开展预警发布测试，优化完善系统功能，在汛前实现新版系统全面上线。（责任单位：各镇街，区气象灾害防御指挥部成员单位）

5. 拓展实时预警服务。基于气象灾害风险普查成果，建立完善暴雨、高温、低温雨雪等气象灾害风险精细化预警服务，探索建立基于风险点的分级分类实况超阈值报警业务。加强联合监测预警，联合开展地灾、中小河流洪水风险提示服务。完成4个易涝点预警联动项目建设。（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农业农村委、区应急局）

6. 畅通信息传播渠道。积极推动预警平台与区域定位短信、 应急广播的有效对接，提升预警信息靶向精准发布能力。充分利用社会各种媒体资源，提高预警信息公众覆盖率。加快推进重庆气象APP、重庆气象共享平台在各气象防指成员单位的推广应用。（责任单位：各镇街，区气象灾害防御指挥部成员单位）

（四）对标“能管用”，切实提升应对实效。

7. 加强会商研判统筹。强化“大安全、大应急”意识，严格落实“1+7+N”会商研判制度，在既有自然灾害趋势研判基础上, 加强各阶段安全生产形势分析，开展“1+7”重要阶段综合风险趋势分析，实现统筹研判、统一部署。及时组织开展或参与气象灾害、洪旱灾害等趋势会商，共同研判重要时段气象灾害趋势及影响，临灾研判灾害性天气风险及应对措施，提出针对性防范措施和工作建议，指导镇街开展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责任单位：各镇街，区气象灾害防御指挥部成员单位）

8. 完善预警规范体系。完善预警信息发布工作体系，重点强化镇街工作统筹，规范“预警中心一镇街预警工作站一村（社区）预警服务站”层级管理，切实解决预警响应“最后一米”问题。认真落实新版智能预警发布系统汛前测试、汛期检验、汛后评估等系列工作，以“可操作、能管用”为目标，调整完善各级各行业部门预警响应行政指令，持续优化“一行业一措施、一镇街一方案”预警规范体系，切实增进预警实效。（责任单位：各镇街，区气象灾害防御指挥部成员单位）

9. 组织应急预案修订完善。开展突发气象灾害应急预案修订，实化细化指挥长和各有关部门及相关单位的具体责任、应答机制、行动措施等，切实保证应急预案的科学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加强应急预案演练，全面提高应对灾害的综合管理水平和应急处置能力。（责任单位：各镇街，区气象灾害防御指挥部成员单位）

10. 加强气象灾害防御科普宣教。创新开展气候变化、气象防灾减灾科普宣传，不断提高社会公众适应气候变化能力、应用气象预报预警信息能力和防灾避险意识。充分利用“世界气象日”“国际减灾日”“防灾减灾日”“科普活动周”等开展气象防灾减灾救灾知识和技能进学校、进机关、进企事业单位、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等“六进”活动。（责任单位：各镇街，区气象灾害防御指挥部成员单位）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区气象防办要切实发挥统筹指导作用，加强对成员单位的监督检查，及时协调解决气象灾害防御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不断完善气象灾害防御机制。

（二）加强联动协调。各成员单位要进一步落实属事属地责任，加强与指挥部及其他成员单位的沟通协作，落实“1+7+N”自然灾害研判会商机制，提升重大气象灾害联动联防能力。

（三）开展综合督导。将气象灾害防御工作纳入全区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督查组的检查内容，加强过程督导，确保取得实效。